

宣化方言地圖

王 輔 世



1994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ASIA AND AFRICA (ILCAA)

TOKYO

國立亞非語言文化研究所
東京

H

v

宣化方言地圖

王 輔 世



1994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ASIA AND AFRICA (ILCAA)

TOKYO

國立亞非語言文化研究所
東京

著者：王輔世

Copyright © 1994 by 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ASIA AND AFRICA (ILCAA)

ALL RIGHTS RESERVED FOR ALL COUNTRIES AND AREAS

版 權 所 有 不 准 翻 印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utiliz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and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rior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Published by 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Asia and Africa (ILCAA)*.
4-51-21, Nishigahara, Kita-Ku Tokyo, 114 JAPAN. Tel. 03-3917-6111

Printed in Japan by *Fujiwara Printing Co. Ltd.*

First edition September 1994.

贺 序

在我面前有一张沙滩村的照片。这是1948年7月在龙王庙大院子的外边拍下的。引起我注意的是那五个男孩子正张望着这样一个罕见的场面：两个年青的中国人和一个“洋鬼子”坐一辆马车进村。一个中国人和那个外国人走进庙去。“他们要去求雨吗？”而另一个中国人则向孩子们走去，他力求不说北京话，用一两句当地土话和他们打招呼。他蹲下，拿起一张纸开始发问。他就是我的研究生王辅世，在张家口南边约15里的地方作调查。王拿着一张虫、鸟名称的表，指着图画提问，不用书面名称提问。在一个月走遍一百多个村子的这种短程旅行期间，不可能以调查该地区全部语言的结构作为目标。王知道有些常用词，特别是儿童用词，会显出该方言的两个主要因素：

1. 这些词分布的地理位置能表明道路和城市中心的影响。
2. 这些词是当地语音变化和通俗词源的适用例词。也就是说，这些词能表现出说当地话的人，如何不顾文字传统去再造他们的语言。

1948年旅程的成果后来就是王1950年提交的硕士论文。这是语言地理学的一个样版。幸赖新谷忠彦和岩田礼两位教授的大力协助，这本披荆之作就要出版了。我为此感到极大的欣喜和自豪。

贺 登 程

1994年3月10日



摄于沙滩村(Cz307)龙王庙之门口，1948年7月

自序

1948年暑假我和李世瑜先生跟我的导师贺登崧(W.A.Grootaers)神父到当时属于察哈尔省的宣化县调查民俗(主要是宗教信仰和庙宇)和方言。贺神父是民俗学家、方言地理学家。他指导李世瑜先生调查民俗，指导我调查方言。我那时只是在辅仁大学人类学研究所跟随贺神父读了一年语音学和听了季羡林先生一年的语言学的课，并没有调查过语言，没有记音的经验。我们调查宣化方言时，都是贺老师和我同时记音，遇到难记的音，我随时向贺老师请教，两个月的实践，使我学到许多记音的知识。贺神父为了培养我这个研究生，把我们共同调查的宣化的方言材料全部都交给我，让我编写《宣化方言地图》作为我的硕士论文。我们从宣化回到北京以后，新的学期开始，贺神父热心指导我如何绘制方言地图，但到1948年底贺神父离开北京回到他的祖国比利时，我在贺神父的鼓舞下，努力学习语言学著作，并在1949年暑假后，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研究部作研究生，导师是著名的语言学家罗常培先生，我一面向罗先生学习语音学、音位学、语言学等课程，一面努力编写辅仁大学人类学研究所的硕士论文《宣化方言地图》，终于1950年6月写完这本《宣化方言地图》，参加由林传鼎先生主持的研究生答辩会，答辩会通过了我的论文并授予我硕士学位。我被分配到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工作，所长是我在北京大学中文系研究部当研究生时的导师罗常培先生，以后我就研究苗语，未作汉语方言的研究。

贺神父到日本以后经常和我联系，寄给我他自己编写的多种著作和日本语言学家的著作，继续培养我这个当年的研究生。1993年9月30日我应东京外国语大学亚非语言文化研究所的邀请来该所研究苗语。到东京后我又和我阔别四十五年的老师贺神父见了面，真有说不出来的高兴。我把《宣化方言地图》的底稿带到东京，心想在东京出版用贺神父和我共同调查的宣化的方言材料编写的《宣化方言地图》，用以献给我的尊敬的老师。我向亚非语言研究所的新谷忠彦先生表示了我的愿望，新谷先生大力支持，征得亚非语言研究所上冈弘二所长的同意，由该所出版我的四十多年以前写的论文。新谷先生又请我慕名已久的岩田礼先生协助，岩田先生又请了植口秀夫、秋谷裕幸两位先生打字，岩田先生亲自打国际音标和绘制全书的三十四张地图，我实在感激日本学者对我的帮助。

眼看，我压在箱底四十多年的《宣化方言地图》就要出版，我真有说不出的高兴，我把它献给我的老师贺神父，我想贺神父也一定非常高兴。我再一次感谢日本的学者们对我的帮助。

王 輔 世

1994年3月16日

宣化方言地图目录

贺序	
白序	
第一章 绪论	----- 1
第一节 中国的方言	----- 1
第二节 为什么要调查方言	----- 4
第三节 调查方言的方法	----- 7
第四节 宣化方言调查的经过	----- 11
第二章 宣化方言地图	----- 15
第一节 概说	----- 15
第二节 蝴蝶	----- 17
第三节 啄木鸟	----- 22
第四节 蜻蜓	----- 29
第五节 喜鹊	----- 34
第六节 石龙子	----- 41
第七节 蚂蚁	----- 50
第八节 钱龙	----- 56
第九节 蟋蟀	----- 64
第十节 田鸡	----- 75
第十一节 蝌蚪	----- 81
第十二节 叶肢介	----- 88
第十三节 薡螽	----- 95
第十四节 我，我们	----- 110
第十五节 什么	----- 122
第十六节 尾语	----- 125
第三章 宣化方言与历史的关系	----- 126
第一节 宣化沿革	----- 128
第二节 万全沿革	----- 133
第三节 明代政治区划对于宣化方言的关系	----- 136

第四节 泥河方言问题的讨论	— ······ 139
第四章 宣化方言与地理环境的关系	— ······ 141
第一节 河流对于宣化方言的影响	— ······ 142
第二节 山脉对于宣化方言的影响	— ······ 145
第五章 结论	— ······ 148
第一节 宣化方言与万全方言	— ······ 148
第二节 宣化方言与泥河方言	— ······ 156
第三节 宣化方言演变的趋势	— ······ 159
参考书目	— ······ 160
全文提要	— ······ 161
作者告白	— ······ 162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中国的方言

方言就是一个地方的土话，囿于一方，不能通行各地。和方言相对的，乃是标准语，也就是一个国家中通用的语言。实际说来，根本不应当分出方言、标准语的区别，所谓标准语，不过是势力较强大的方言。语言是不可以用人工方法制造的，利用政治力量使一种方言完全普及在一个国家里，效果当然是有的，不过在短期间内，使全国人民都说统一的语言，是不可能的。中国地广人众，自不必说；就是英、法等国，国土面积小，人口也少，经其政府多年的努力，至今还是不能消灭各地的方言，所以说方言自有其存在的势力。语言学家自本世纪之初特别重视方言的研究，以比较各地语言的不同，从而考出方言与地理、历史、文化、政治、社会和民族心理诸方面的关系，这样，不但方言研究的本身，算是一种科学，它还可以辅助其他科学，探求真理。

我国在汉朝时候，扬雄撰《方言》十三卷，¹² 详论一物一名各地方言的不同，训诂学家多借以考证古义。²³ 清杭世骏撰《续方言》二卷，程际盛撰《方言续补》一卷，都是采《说文》、《释名》诸书补足扬氏方言的阙遗的。其他如各地的地方志，大都载有方言一章，不过这些关于方言的记载，由于汉文不是标音文字的关系，很不精确，而多半注重一事一物之异名，只不过是方言学上的一部分，所以说过去我国对方言的研究，很不发达，至少，研究方言的人没有找到方言学的正路。

晚近以来，我国语言学受了西洋学说的影响，以赵元任为首的语言学者，对方言的研究，迭有贡献，足见国人已找出研究方言的路子。不过中国太广大了，而研究出来的结果和调查过的地方，都谈不到充分，比起西方国家还差得太远，我们是应当急起直追的。

如前所述，方言乃是一个地方的土话，这里所指的“地方”，意义不免模糊，到底一个地方的大小应当以什么做标准呢？严格说来，一个村庄和另一个村庄，距离尽管近，所说的话，都未必完全相同。县与县、省与省之间的区别更要大些。像中国这样的大国，若要十分严密地考核方言的异点，则方言的种类，将不可胜数。过去的学者，常用音韵学的原理，把语音相近的画在一起，叫做一个方言区或方言

系。早年最普通的分法，是把汉语分成三个方言区，即华北方言区、华中方言区、华南方言区。³⁾ 章炳麟把中国方言分为九种，⁴⁾ 即河北方言、陕西方言、河南方言、福建方言、广东方言、山东方言、浙江方言、安徽方言及四川方言。黎锦熙则依河湖界限分汉语方言为十二种，⁵⁾ 即河北方言（包括河北、山西、东三省、山东及河南北部）、河南方言（包括河南中部、山西南部、江苏、安徽及淮河以北地方）、河西方言（包括陕西、甘肃及新疆）、江淮方言（包括江苏北部、安徽中部及江西北部）、江汉方言（包括河南南部及湖北省）、江湖方言（包括湖南东部、湖北东南部及江西西南部）、金沙方言（包括四川、云南、贵州、广西北部及湖南西部）、太湖方言（包括江苏南部若干地方及浙江北部）、浙源方言（包括浙江东部及江西东部）、鸥海方言（包括浙江南部近海区域）、闽海方言（福建）、粤海方言（广东）。王力把中国方言分为五大方言系，⁶⁾ 即官话音系（包括河北、山西、陕西、甘肃、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四川、云南、贵州、安徽、江苏北部、江西北部及广西北部）、吴音系（包括江苏之苏州、常州、无锡、常熟、昆山、上海、松江、宜兴、溧阳、金坛、丹阳、江阴等地及浙江之宁波、嘉兴、湖州、杭州、诸暨、金华、衢州、温州等地）、闽音系（包括福建之大部分、台湾及潮州、汕头、琼州等地，其在国外最占势力的地方为马来半岛、新加坡、苏门答腊、菲律宾等地）、粤音系（包括广东之大部分及广西南部，其在国外最占势力的地方为美洲）及客家音系（包括广东之梅县、大埔、惠阳、兴宁等地，福建之汀州、江西之南部，其在国外最占势力的地方为南洋荷属东印度群岛）。王力说：“在全国方音未经科学的调查以前，我们不能断说中国方音共有几种。”⁷⁾ 他把汉语分为五大音系，完全根据音韵学的观点，找出各个方言的特征。但章炳麟说：“山国陵阜，多自隔绝，虽邑乡不能无异语，大略似也。⁸⁾” 所以说把汉语分为三区、九区、十二区或五大音系，都是很勉强的。既是勉强，就不合科学，我们应当把中国各地的方言，做一个科学的调查。近代学者，多已在此方面入手，如赵元任曾著《现代吴语的研究》、《瑞歌记音》、《南京音系》、《中山方言》。罗常培曾著《临川音系》，《厦门音系》。于力曾著《博白方音实录》，⁹⁾ 不过就全国方言复杂的情况来说，这些调查研究，显得太不够了。广东中山大学曾计划调查中国方言，不过调查工作始终未能展开。

1) 《汉书》艺文志不载《方言》一书，扬雄本传亦不言其曾著此书，宋洪迈疑

其书为汉人仿托扬氏名而作。晋郭璞曾为作《注》，清戴震为作《疏证》十三卷，王念孙作《疏证补》一卷，钱绎作《笺疏》十三卷，刘台拱作《校补》一卷。

2)晋孙炎著《尔雅音义》，杜预注《左氏传》，皆曾引此书，是此书为汉人作品，不烦考证。

3)见岑麒祥：“*Étude Expérimentale sur les Articulation des Sons du Dialecte Cantonais*”（载《语言文学专刊》第一卷第二期）。

4)见《章氏丛书》检论卷五。

5)见注4)所引文，p.11。

6)见王氏所著《中国音韵学》下册。汉语本身虽有若干不同方言系统，但各系均有相同之语法，亦即各系在形态学及措辞学上相同，纵略有不同，其差异亦甚微小。各方言系之大不同处，悉在语音方面，故研究汉语各系之区别，仅就方音方面入手，即可得结论。则此处王氏不将汉语分为五大方言系，而分为五大方音系，即此道理。在说同一语言之国家中，方言与方音本无区别。

7)见王氏所著《中国音韵学》下册，p.280。

8)见《章氏丛书》检论卷五。

9)法文本，载《国学月刊》第三号。

第二节 为什么要调查方言

自从二十世纪以后，方言的研究，在语言学上，占了很重要的地位。以往印欧语言学派的学者，只在比较语音和比较文法上面下工夫，创立了许多声律（sound laws）。英国语言学家Palmer氏说得好：“声律乃是某些特别声音在某些特别语言中的发展的叙述，如我们说古印欧语中*pater¹⁾一字发展到英语时，变成father，但father在英语中到底是什么呢？虽然把它印在纸上，每一个说英语的人，都懂得它的意义，但实际说话的时候，对这一个看得见的记号的发音，一个人与另外一个人就很不相同；写法一致，不过是表面上的一致，因为在英国每一个地方，对这一个字都有不同的发音；如此说来，由语音学观点来看，在英语中并不单单有father这一个字，而是一串有关系的声音符号”，²⁾ 所以我们研究语言对于文字的关系，一定要从调查方言入手。

在西洋，19世纪的语言学家，尤其是青年文法学家，订出来的声律，在他们认为是没有例外的。意思是说，语言的变化都受音变定律的支配。这种武断的假定，使后来的学者们不无怀疑，于是他们为了要试验这些声律的真实性，才发生了调查方言的动机，这种运动萌芽于德国，而第一个果实却在法国结出。³⁾ 其后在德、法两国相继出了许多语言地理的书籍，⁴⁾ 遂使这一门学问在学术界有了很重要的地位。

上面不过说到方言研究开始的动机，至于开始以后，它本身的价值就不限于试验声律的真假了。其价值至少有下述几种。

第一，由于方言的调查，我们可以更深刻地明了调查区居民的生活，物质的和精神的。因为一个地方居民的生活，都表现在他们的语言里面，经我们确实地调查清楚他们的语言之后，就知道他们所说的话，有哪些是固有的字，哪些是借来的字。他们对于一种东西的叫法，更反映出他们对那一种东西的心理状态。张世禄说：“各民族社会心理习惯各有不同，联想习惯不同，语词形式、语句结构亦不同。若在某种语言中，语词上某种形式的变化、语法上某种结构已成为心理普遍的习惯，便产生这种语言的语法范畴。”⁵⁾ 这一段虽是说明语法范畴产生的过程，但也足证民族心理对于语言有莫大的关系，尤其是语法（包括形态学和措辞学）完全要建筑在居民的心理活动和社会逻辑上。所以说，由于方言的调查，能够认识和了解说那种话的居民。

第二，由于方言的调查，可以求出地理环境对于语言的关系。这又可以分两方

面来说：一方面由于观察调查区的地形如山脉、河流、沙漠、森林等，可以看出这些自然屏障对于方言分界的影响。一方面由于观察调查区的风土气候，可以归纳出许多它们对于居民发音器官运用的影响的法则，这些法则对于生理学、地理学，或再作其他方言调查，都有很大的用处。

第三，由于方言的调查，可以补充说明当地居民的历史：假如被调查的地方是很开化的，当然有很详细的历史说明当地居民的来历，过去的政治区划，社会演变的情形，和其他民族的移入。但我们可以用方言调查的结果，去佐证那些史料，有时很能弥补历史之不足。假如被调查的地方是偏僻的，或竟是未开化的，根本没有信史记录那个地方的一切，我们用方言调查的方法，可以察出民族移动的方向，过去所受异族政治力量、经济力量的影响，和文化交流的情况等等。

总之，方言调查对于当地居民的历史、地理、社会心理、政治经济各方面的研究都有极大的帮助，作调查工作的人应当认真去作，社会方面应当予调查者以极多的协助和鼓励。

1)如在字之左上角附*符号，即表示该字为后人拟造之古字。

2)此段见L.R.Palmer：“An Introduction to Modern Linguistics” Chap.7, P.129。

3)法人Gilliéron与Edmont首于本世纪之初(1902-10)在法国及比国南部调查俚语，编制《法国方言地图》(“Atlas linguistique de la France”)。

4)德国方面有E.Gamielscheg的“Die Sprachgeographie”(Bielefeld,1928), K.Jaberg的“Sprachgeographie”(Aarau,1908), A.Bach的“Deutsche Mundartforschung”(Heidelberg,1934)及F.Wredes的“Deutcher Sprachatlas”(Marburg, 1926)等。法国方面有J.Gilliéron的“Généalogie des mots qui désignent l'abeille”(Paris,1918)和A.Dauzat的“Géographie linguistique”(Paris, 1922)等。

5)例如汉语的“我打狗”表示汉语的语序是“主—谓—宾”型的。主语“我”发出“打”的动作，这种动作加于宾语“狗”上，也就是先说主语，次说动作，再说宾语。若将各字的顺序变动，即变为相反的意思(如“狗打我”)或竟无意义(如“狗我打”、“我狗打”、“打狗我”)。英语“*I beat the dog*”表示英语的语序和

汉语的语序相同，但在dog之前加一冠词the，指明非打任何一只狗。这和汉语不同处，即在英国人对事物之分析较汉人为精细。日本语“私は犬を打つ”表示日本语的语序是“主—宾—谓”型的，与汉语不同，主语之后先见宾语，最后始见动作，此种表示法证明日本人之心理活动为在动作发生之先即有动作对象。

第三节 调查方言的方法

中国古代对方言研究的专书如扬雄的《方言》，到底是怎样调查来的，我们不能知道。以当时的交通困难情形来推测，好像扬雄把一物一事之名称，向远方朋友打听出来的，他自己以为官之身绝不可能亲自作那么广泛的调查。而且他只注重一物一名文字上的不同，并没有分析文字音调的异同，本来语言和文字不是一回事，往往有语而无字，他便勉强找同音或近音的字代替，若没有可用的字，还可以造新字，这都是不合科学的。不过他在两千年前，已经知道方言的重要，凭一个人的力量，写出一部专书，当然也有他的贡献，我们不可厚非。至于杭世骏的《续方言》和程际盛的《方言续补》，则完全根据经传注疏和《说文》、《释名》、《尔雅》诸书补扬氏《方言》的遗漏，在方言学上的价值则太小了，因为他们的方言根本未经调查，只不过搜集古书上的材料，略加整理而已。

一般调查方言的方法，美国语言学家H.Kurath氏在其所著“Handbook of the Linguistic Geography of New England”一书第二章中曾详细论述，这里不再赘述。

关于汉语方言调查的方法，岑麒祥曾写过一篇《方言调查方法概论》，载于中山大学研究院文科研究所中国语言文学部出版的《语言文学专刊》第一卷第一期，论列很是详尽，这里也不赘述。

这里只把调查方言应当特别留意之点列出，假使有我们认为是从事田野工作的经验，也一并写在这里。

我们调查汉语方言，应当力矫过去对于方言研究的错误。在调查时，一定要把文字抛在一边，只注重语音的记载。汉语的方言，虽然在形态学(Morphology)及措辞学(Syntax)上没有显著的差异，但在整理语音记录时，还是要注意形态学和措辞学的区别。若能在这方面找出区别，比在语音上找出区别，更可宝贵。

所谓语音，就是人们用发音器官以一定的发音方法发出的声音。汉文是表义的文字(ideograph)，旧日的语言学家写方音的时候，往往不能利用文字，正确无讹地表达出。即便勉强找出与那方音相同或相近的字，后人读时，仍得不到正确的读音，因为音值随时间空间而变，除非读者是一个音韵史学家，知道某时、某地、某字的音值，才勉强读出来。这里面的误差很大。正因为有这种缺点，使我们对于中国的历时语言学(diachronic linguistics)得不到满意的研究材料。现在语言学已成为一门科学，有各种语言学派，各学派都有调查方言的方法。我们可以利用各学派的

方法，还有国际语音学会制订的国际音标，不再蹈前人的覆辙。

如上所述，我们调查汉语的方言，最要紧的就是只记说话人的音，不可与文字纠缠在一起。那么，当听到一个声音时，万不可想：他这个音，是哪一个字的音呢？若找出一个音义相似的字，去代表那一个音，便会发生很大的错误。更不可先写好了字，去问发音人怎样读那一个字。中国各地语音虽不相同，但有统一的文字，中国不是言文一致的国家，各地方言之不同，只在说话方面，而在文字方面。比如说调查方言的人写“蟋蟀”两个字，到中国岭南和漠北去问怎样发音，可能没有很大的区别。但各地方对于蟋蟀这种昆虫，在日常说话中，都各有不同的叫法。若依问字音调查的方法，决定中国南北方言对这种昆虫都叫做蟋蟀，其不同处，只在发音上面，试问这是不是真正的方言呢？我们知道北京统称蟋蟀为蛐蛐儿，其大者叫油葫芦、雄者叫三尾儿（尾读作已），头呈三角形者叫勃儿头，此外还有许多名称（这里只证明不应当按字问音，至于以汉字蛐蛐儿、油葫芦等字表昆虫正犯了以字记音的毛病，不过这是举例，正式调查方言时，当然不应当这样作）。在别的地方也一定有像北京这样的情形，把这种昆虫叫做促织或其他的名称，虽然写出蟋蟀这两个字来，全国各地都知道是什么意思，但在日常说话时，便不把秋夜的鸣虫叫做蟋蟀了。

用问字音的方法调查方言，还有一种弊病。因为被问的人一定是认识字的人，一个读过书的人，在说本地土话时往往很不自觉地受着文字的影响，所以即使一面问他几个字音，一面再问他几句土话，这种土话恐怕也不是真正的土话，于是调查方言的目的，便不能完全达到。

调查方言的人，应当以记土音为主要工作，如上段所述发音的人也要选择不曾读过书和不曾到外地旅行过的人。因为到外地旅行过的人，都难免受其他方言的影响。

正式的方言调查，最好是像调查一种完全不同的语言一样。换句话说，我们不妨把一地的方言当作一种外国语去研究。Bloomfield氏所著的“Outline Guide for the Practical Study of Foreign Languages”上面有许多可以参考的地方。他特别指出几点，对于方言的调查很有关系，兹摘录于下。

- 一、把发音人的话全记下来，使他重复，直到你能写出最好的记录为止。
- 二、记录越详细越精确，则越有价值，所以不要忘记你所听到的任何声音，重音号，声调号也不应当遗漏。